

## 基督徒生活（一）：敬祖與祭祖

在向華人傳福音的使命上，最大的攔阻就是祭祖的問題。華裔以孝立國，在華人社會裡，不孝是一項極其嚴重的罪名。可惜，很多有孝心的基督徒因著不祭祖而被蒙上不孝的罪名。「基督徒真的不可以祭祖嗎？」（代下 21:18-19）。

「這些事以後，耶和華使約蘭的腸子患不能醫治的病。<sup>19</sup> 他患此病纏綿日久，過了二年，腸子墜落下來，病重而死。他的民沒有為他燒甚麼物件，像從前為他列祖所燒的一樣。」

### 壹、為何要祭祖呢？

在祭祖的背後，人有種種不同的原因，例如：

- 一、 補盡孝養之道：祭祖為「子欲養而親不在」之補救方法。孝子為孝敬，叫己心得慰藉之法。
- 二、 追養繼孝之故：相信人死後有靈魂不死，且需要飲食；故想出祭祀，讓父母親得享祭物，以表孝思。
- 三、 祭祀求福避難：相信人死後對活人的事物有決定性的影響力。故一方面拜先祖求賜福祈保佑；另一方面怕對他們忽略而遭病患災害。
- 四、 純為慎終追遠：祭祖為對先人尊崇、為紀念先人、緬懷死者生前勞績及表示對先人懷念敬愛之法。

總結以上所述，祭祖的主要含意有：1. 為倫理性的，純為慎終追遠，實為一對祖先的尊崇。2. 則為宗教性的：涉及亡靈崇拜，實為一對祖先的崇拜。

基督教與祭祖的衝突實不在倫理含意方面，因為基督教也十分重視孝道（出 20:12；箴 1:8；23:22；弗 6:1-3）。

「當孝敬父母，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你神所賜你的地方得以長久」（出 20:12）、

「我兒要聽你父親的訓誨，不可離開你母親的法則.....你要聽那生你的父親，你的母親老了也不可藐視她」（箴 1:8；23:22）

「你們作兒女的要在主裡聽從父母，這是理所當然的。要孝敬父母使你得福，在世長壽」（弗 6:1-3）

基督教與祭祖的衝突是在於宗教含意方面。按照聖經所示，宇宙中只有一位神，並且唯有這位真神配受崇拜（太 4:10）。而人死後並不會變成神或鬼，因此不應加以崇拜。

「耶穌說：撒但，退去罷！因為經上記著說：當拜主你的神，單要事奉他。」（太 4:10）

所以除了上述第四個祭祖的原因之外，其他的都應被拒絕；第二及第三點明顯與我們的信仰有衝突，第一點則有自欺之嫌，不宜堅持。

## 貳、到底何為孝道？

中國歷代的古書典籍，如：四書、五經、孝經等教導孝道的家訓名言，把孝道的內涵濃縮成下列十五點：

- 1.敬愛雙親
- 2.順從雙親
- 3.諫親以理
- 4.事親以禮
- 5.繼承志業
- 6.顯揚親名
- 7.思慕親名
- 8.娛親以道
- 9.使親無憂
- 10.隨侍在側

11. 奉養雙親

12. 愛護自己

13. 為親留後

14. 葬之以禮

15. 祀之以禮

由此可見，我們不能單就一個人不祭祖就指責他不孝，尤其當他有從事上述其他有關孝道的內容時。而且基督徒並不是一群不遵行有倫理含意紀念先祖儀式的人，他們只是不遵行有宗教含意的祭祖儀式的人。